**杭州市电子信息职业学校**

**2020年“中高职一体化”五年制班**

**提前自主招生工作实施办法**

根据《杭州市教育局关于2020年杭州市区各类高中招生工作的通知》（杭教基〔2020〕3 号，以下简称《招生工作通知》）和《杭州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2020年杭州市区中等职业学校提前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杭教办职成〔2020〕27 号，以下简称《提前自主招生工作通知》）有关规定，结合本校办学实际及专业特色，特制定我校2020年“中高职一体化”五年制班提前自主招生工作实施办法。

**一、目的和原则**

“中高职一体化”五年制班部分名额实施提前自主招生工作的目的是为了充分发挥我校的办学优势，体现中高职一体化的育人特色，更好地满足不同潜质学生的升学和发展需求。招生工作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兼顾专业特长，“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录取的原则。

**二、组织机构**

1. 成立以周宏米校长为组长，姚华儿、范敏、朱江、曲海洲、唐俊泓、邬向群、佘运祥、钟峰来、叶春阳、黄柏洪为成员的学校提前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该小组负责研究、决定提前自主招生工作中的重大事项，负责拟定录取学生名单并上报审批。

2. 成立以邬向群、徐骏、伍震清、卢亚琴为成员的学校提前自主招生监督小组，保证招生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3. 成立学校提前自主招生办公室，干琼宇任主任，成员由中层干部组成。负责对报名学生进行资格初审，并组织综合素质考核，提出拟录取学生名单。

4. 成立以叶春阳为组长，翁诚浩、陆琛、邱丽娜为成员的招生工作期间疫情防控处置组，负责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考生健康监测及突发健康危机处置等工作。

**三、招生计划及要求**

（一）招生对象

符合《招生工作通知》报考条件和各类高中招生录取前置条件的考生。

1. 招生计划

“中高职一体化”五年制班共提前自主招收180名，具体招生计划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招生专业** | **招生人数（人）** | **联办高职院校** |
| 02 | 计算机应用 | 15 |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
| 04 | 计算机网络技术 | 15 | 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
| 05 | 计算机网络技术 | 25 | 杭州职业技术学院 |
| 07 | 数字媒体技术应用 | 20 | 浙江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
| 08 | 数字媒体技术应用 | 15 | 杭州职业技术学院 |
| 09 | 数字媒体技术应用 | 15 |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
| 11 | 电子技术应用 | 15 |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
| 12 | 电子技术应用 | 20 | 浙江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
| 14 |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 40 | 杭州万向职业技术学院 |

**四、报名考试及录取办法**

（一）报名

1.凡符合报考我校“中高职一体化”五年制班提前自主招生条件的考生（含个别生），须登录杭州市区各类高中招生信息管理系统（[www.hzjyks.net](http://www.hzjyks.net)是唯一网址，以下简称“高中招生信息管理系统”），在家长指导下，于规定时间（高中招生信息管理系统开放时间为5 月29 日 8：00 至 5 月 30 日 18：00 ）选择填报我校“中高职一体化”五年制班提前自主招生的专业志愿。5 月30 日18：00高中招生信息管理系统关闭后，考生所报专业志愿无法更改。具体志愿填报要求详见杭州市教育局编印的《杭州市区2020年各类高中报考指南》中的《杭州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2020年杭州市区中等职业学校提前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

2. 6 月5 日，市区初中学校应届毕业生向所在初中学校领取经初中学校审核盖章的《2020年杭州市区中等职业学校提前自主招生报名表》（以下简称《报名表》），个别生于 6 月 5 日（ 12：30 — 16：00 ）凭本人身份证（或学生证）到杭州市教育考试院（华浙广场9号）二楼大厅领取《报名表》。

（二）考核

1.考试时间及地点：6 月 6 日，考试地点及试场安排见《报名表》。

2.考核内容：文化水平能力考核，面试。

 （1）文化水平能力

|  |  |  |  |  |
| --- | --- | --- | --- | --- |
| 考试科目 | 考试形式 | 考试时间 | 满分分值 | 计 分 |
| 综合卷 | 闭卷笔试  |  75分钟 |  200分 | 按卷面得分 |

注：由我校依据《2020年杭州市初中毕业升学文化考试命题实施细则》有关要求命题，自行组织考试，综合卷由语文、数学、英语三科组成，合计满分200分。

（2）面试

根据《中小学生[守则](http://gongwen.cnrencai.com/shouze/)(2015年修订)》要求，从行为表现、语言表达、心理素质、仪容仪表、专业特长以及获奖情况(获奖是指在初中阶段获得区市级以上奖励，考试当天请随身携带原件)等方面进行面试。面试结果分成两个等级：合格、不合格。

（三）录取

1. 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

(1)考生完成文化能力水平考核和面试后，按考生考核总分且面试结果为合格的，依照各专业招生计划和考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出现总分相同，则以数学成绩得分高者优先录取；若数学成绩出现相同则以语文成绩得分高者优先录取。

考生考核总分的计算方式：考核总分=文化能力水平测试成绩。

(2)若该专业报考学生数等于或少于招生计划数时，学校在考生参加完该专业所有考核后，按上述计分方式，以实际参加该专业考试学生人数的80%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某专业招生计划数未满且其他专业有考生符合条件并服从志愿调剂的，学校原则上将依据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顺序，按考生测试总分（不低于该专业拟录取考生的最低分数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2.学校依据上述原则和招生计划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6 月 7日 16：00前将拟录取学生名单报市教育局职成教处审核， 6 月8 日起分别在杭州教育网（edu.hangzhou.gov.cn）、学校网站公示3天。

3.公示无异议，经市教育局批准，学校于 6 月 11 日起发放录取通知书。被录取的学生6月 16 日16：00前到我校报到。

4.发现有弄虚作假和舞弊行为并被查实者取消其录取资格。

5.被录取学生视为已获得高中学籍，不再参加当年中考。

**本招生办法由我校提前自主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干琼宇 0571-88923244

 杭州市电子信息职业学校

 2020年5月20日